

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
第五十次会议材料二

关于 2021 年市本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 (草案) 的报告

—2021 年 12 月 22 日在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五十次会议上
永城市财政局局长 刘红波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

我受市人民政府委托，向本次常委会报告 2021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（草案），请予审议。

一、预算调整的原因

（一）上级实际下达的债券金额发生变化。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在年初编制预算时无法预估，预算执行中按省财政厅实际下达的债券金额对年初预算进行调整。

（二）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。因疫情、自然灾害和不确定因素的影响等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统筹用于“六稳”“六保”及其他急需的社会经济发展方面的支出。

（三）土地出让数量发生变化。受宏观经济政策、土地市场变化影响，为着力稳定宏观经济大盘，市政府减少土地出让力度，影响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。

二、预算调整的依据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及其实施条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》等法律法规。

三、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

(一) 收入调整

2021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年初预算的66.45亿元调整为73.89亿元，调增7.44亿元。其中：

1、一般债券收入由0亿元调整为4.97亿元，调增4.97亿元。

2、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.47亿元。

(二) 支出调整

2021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年初预算的66.45亿元调整为73.89亿元，调增7.44亿元。其中：

●教育支出调整为14.29亿元，调增0.57亿元；

●科学技术支出调整为1.30亿元，调增1.08亿元；

●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调整为1.02亿元，调增0.63亿元；

●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调整为6.88亿元，调增0.23亿元；

●节能环保支出调整为0.47亿元，调增0.24亿元；

●城乡社区支出调整为2.53亿元，调增0.26亿元；

●农林水支出调整为3.3亿元，调增0.36亿元；

●交通运输支出调整为1.82亿元，调增0.65亿元；

●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调整为1.69亿元，调减3.33亿元；

-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调整为 0.51 亿元，调增 0.41 亿元；
- 住房保障支出调整为 2.23 亿元，调增 0.9 亿元；
-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调整为 0.59 亿元，调增 0.54 亿元；
- 预备费调整为 1.2 亿元，调增 0.3 亿元；
- 债务付息支出调整为 1.12 亿元，调增 1.12 亿元；
-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调整为 3.48 亿元，调增 3.48 亿元。（具体调整情况见附表 1）。

（三）平衡情况

以上预算调整后，2021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73.89 亿元，支出为 73.89 亿元，全年仍保持收支平衡。

四、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

（一）收入调整

2021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由年初预算的 18.16 亿元调整为 17.02 亿元，调减 1.14 亿元。其中：

- 1、专项债券收入调整为 8.4 亿元，调增 7.66 亿元；
- 2、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调整为 8.2 亿元，调减 8.8 亿元。

（二）支出调整

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由年初预算的 18.16 亿元调整为 17.02 亿元，调减 1.14 亿元。其中：

- 城乡社区支出调整为 7.07 亿元，调减 4.83 亿元；
- 农林水支出调整为 1.63 亿元，调减 1.95 亿元；
-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调整为 3.97 亿元，调增 3.17 亿元；

- 其他支出调整为 2.47 亿元，调增 2.47 亿元。

预算调整后，2021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7.02 亿元，支出总计 17.02 亿元。全年仍保持收支平衡。（具体调整情况见附表 2）

五、其他调整事项及措施

（一）盘活财政资金 1.04 亿元。市财政通过加大存量资金盘活力度，收回以前年度结转结余存量资金 1.04 亿元，统筹用于“三保”及其他社会经济发展方面的支出。

（二）根据省委省政府《关于进一步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财政支出管理的通知》精神，突出“紧日子、保基本”，坚持兜牢“三保”底线。压减非急需、非刚性支出，节约资金用于“三保”支出、疫情防控、保障和改善民生及其他急需支出。

通过上述调整，预计当年预算实现收支平衡。需要说明的是，年底前上级追加及各项上解还会有所变动，预算执行仍存在变化因素。届时，我局将按照《预算法》及《监督法》相关规定，将预算实际执行情况向明年人代会报告。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今年以来，受疫情和减税降费等因素叠加影响，疫情防控、民生保障、债务化解等刚性支出不断增加，财政面临前所未有的收支平衡压力。下一步，我们将坚决贯彻市委、政府决策部署，严格执行市人大批准的预算调整方案，引导市直各部门牢固树立“过紧日子”思想，严格财政收支管理，提升财政资金绩效，严守财政风险底线，以更加积极的作为扛起使命责任，为全市高质量发展贡献财政力量。

